

证券代码：600321

证券简称：正源股份

编号：2018-004

正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大股东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正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8年3月20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转来的《股权司法冻结及司法划转通知》（2018司冻079号），公司第二大股东四川国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国栋集团”）持有的公司329,670,000股无限售流通股被轮候冻结，轮候冻结起始日为2018年3月15日，冻结期限为三年，自转为正式冻结之日起计算。

除上述新增轮候冻结外，国栋集团所持公司股份被冻结、轮候冻结的其他情况：

国栋集团持有公司329,670,000股股份于2016年9月12日被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冻结（公告编号：2016-067号），于2016年11月24日被内蒙古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轮候冻结（公告编号：2016-090号），于2016年12月28日被轮候冻结（公告编号：2016-097号）。

截止本公告日，国栋集团持有公司股份329,670,000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21.82%，被司法轮候冻结股份329,670,000股，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100%。

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其对公司的影响，并按规定及时进行信息披露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正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8年3月21日